



DATE 115.9.10

經濟部推動「支持及壯大中小微企業方案」 8年千億預算全力挺百業

為全面提升我國中小微企業競爭力，行政院於今（10）日召開第4020次院會，由經濟部提出「支持及壯大中小微企業方案」專案報告。本方案將原「中小微多元振興計畫」全面升級並法制化，配合積極推動之「中小企業發展條例」（更名為「中小微企業轉型升級發展條例」）修正草案，預計於未來8年內，由政府加碼投入1,000億元預算撥入「中小微企業轉型升級發展基金」，建立長期、穩定且具制度性的支持體系。

經濟部表示，中小微企業是我國經濟穩定與社會安定的磐石。依據《2025中小企業白皮書》統計，我國中小微企業共達171.6萬家（占全體企業98.9%），吸納全國近8成的就業人口（約919.4萬人），承載絕大多數台灣家庭的生計。為了讓經濟發展成果普惠百工百業，本次方案與修法全面擴大對微型店家與在地經濟的照顧，並提出五大策略帶動企業共榮發展、提升租稅優惠誘因，並且透過法制化工作，全力落實「千億挺百業、成長惠百工」之包容性成長願景。

本方案與修法的最大亮點，是將輔導與普惠資源擴及至全國171萬6千家中小微企業，將占比高達六成的獨資與合夥等102.9萬家微型店家納入輔導協助，並推動353處商圈與1,030處公民有市場環境改善。並且引進「以大帶小」合作機制，鼓勵標竿企業發揮領航效應，帶領中小微企業對接高科技供應鏈與數位平台；同時增訂「新創企業培育專章」，提供充沛資金與空間並排除法規障礙，全力營造創新的實驗環境，培育蓬勃的新創雨林。

為了進一步減輕中小微企業升級負擔，本次修法大幅放寬設備投資與研發創新的租稅優惠。其中，智慧機械、人工智慧、數位及淨零轉型設備抵減門檻，相較於產業創新條例的100萬元大幅調降至25萬元，並首度將服務業所需的「數位管理系統」與「委外研發支出」納入適用範圍，當年度研發抵減率亦調升至20%。針對資金需求，政府則提供中小微企業簡易申貸、專案貸款與短期利



息補貼，並提高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風險擔保，讓缺乏大型擔保品的小微店家也能順利取得轉型所需的關鍵資金。

為協助中小微企業因應人才需求，並促進社會經濟包容性成長，本法案加碼留才與徵才誘因。在「增僱員工租稅優惠」方面，適用年齡從原先的「24歲以下、65歲以上」放寬至「29歲以下、55歲以上」，藉此大力協助青年與中高齡就業。另為實質鼓勵企業照顧基層員工，「員工加薪租稅優惠」的加成減除率，也從原有的 175%提高至200%，讓企業在為基層員工加薪時，能享有更顯著的租稅減免，有效舒緩經營成本壓力。

經濟部強調，本條例修正草案目前正依法辦理草案預告程序，並將舉辦公聽會，廣納各界意見，預計於10月上旬送立法院審議。歡迎各界至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網站「法規專區」查詢草案內容，共同為我國中小微企業的未來打拼！

發言人：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戴副署長

聯絡電話：02-2366-2202，0939-894868

業務聯絡人：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謝組長

聯絡電話：02-2366-2230